

证券代码：871883 证券简称：ST 九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九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江家潮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九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求，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银行授信 980 万元。本公司为江西九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5 年 06 月 24 日至 2026 年 06 月 23 日期间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办理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债务本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玖佰捌拾万元整。上述担保的授信品种具体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批准的为准。本公司为被担保人在债权人处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是每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范围为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其他内容依本公司与债权人签订的有关担保合同(或协议)确定。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